

2023年度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广东省公路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国家和省交通公路主管部门和市政府的有关规定，参与制订全市公路行业管理制度和管理规范。

（二）参与制订全市省养公路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经国家、省和市批准的省养公路的建设改造计划。

（三）按照分级分类管理的规定，负责全市省养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审核上报工作。

（四）负责全市省养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路政管理工作；协调全市省养公路交通战备、应急工作。

（五）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为兴宁市人民政府领导下的正科级（参公）事业单位，内设路政股、应急管理股、养护管理股、办公室、党办、工会、计划股、人事股、财务股、工程管理股、监测股、养护站、养护中心，各股室分工明确，协同合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7.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9,676.9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11.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9,711.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711.24	总计	60	9,711.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11.24	9,703.46	0.00	0.00	0.00	0.00	7.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2	1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676.98	9,669.20	0.00	0.00	0.00	0.00	7.7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011.20	9,003.42	0.00	0.00	0.00	0.00	7.78
2140104	公路建设	5,100.00	5,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911.20	3,903.42	0.00	0.00	0.00	0.00	7.78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665.78	66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65.78	665.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11.24	2,924.40	6,786.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2	11.42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676.98	2,890.15	6,786.83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011.20	2,890.15	6,121.05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5,100.00	0.00	5,10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911.20	2,890.15	1,021.05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665.78	0.00	665.78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65.78	0.00	665.7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25	34.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9,669.20	9,669.2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03.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03.46	9,703.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703.46	总计	64	9,703.46	9,703.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703.46	2,916.62	6,786.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5	34.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5	34.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	22.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2	11.42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669.20	2,882.37	6,786.8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003.42	2,882.37	6,121.05
2140104	公路建设	5,100.00	0.00	5,10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903.42	2,882.37	1,021.05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665.78	0.00	665.78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65.78	0.00	66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1.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1
30101	基本工资	481.68	30201	办公费	18.27
30102	津贴补贴	240.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28.69	30203	咨询费	1.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1
30107	绩效工资	206.31	30205	水费	0.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09	30206	电费	7.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4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3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3	30211	差旅费	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2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5.75	30215	会议费	1.6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4
30302	退休费	897.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6.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66.94		公用经费合计	4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0	0.00	3.00	0.00	3.00	8.00	10.81	0.00	3.00	0.00	3.00	7.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9,711.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71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03.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09.73万元，下降2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建工程减少2920万元，二是人员经费减少589.7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7.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7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公路养护项目增加7.78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9,711.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71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92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2.96万元，增长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589.73万元，二是交通运输项目增加752.69万元。

2. 项目支出6,786.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64.9万元，下降35.1%。主要变动情况：交通运输项目减少3664.9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703.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03.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09.73万元，下降2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建工程减少2920万元，二是人员经费减少589.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703.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03.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867.63万元，增长242.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增加624.08万元，决算数增加了公路建设项目支出3493万元，公路养护项目支出2750.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宁市公路事务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8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万元的9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38万元，下降5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9万元，下降8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7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2万元，下降4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81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97.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31万元，增长420.1%。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注：本年无购置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占27.8%；公务接待费支出7.81万元，占72.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日常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工作及业务办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7.81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公路质监检查，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6次，接待人数共557人。主要包括省市公路质监检查组成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7.58万元，下降79.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办公费减少60.31万元，二是工会经费减少114.22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路建设、养护与管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3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6786.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S226线兴宁市妇幼保健院至高速公路兴宁东出口段改建工程、G205线K2628+000~K2637+689段公路预防性养护工程、S225龙北服务区、省道危桥改造等1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86.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绩效目标，达到良好的水平。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711.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S226线兴宁市妇幼保健院至高速公路兴宁东出口段改建工程、G205线K2628+000~K2637+689段公路预防性养护工程、S225龙北服务区、

省道危桥改造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9711.24万元，执行数9711.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S226线兴宁市妇幼保健院至高速公路兴宁东出口段改建工程、G205线K2628+000~K2637+689段公路预防性养护工程、S225龙北服务区、省道危桥改造等项目基本完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兴宁地处山区、经费少资金紧、机械化水平比较落后，在施工期间最大的问题就是，工程路线长，施工缓慢，时间紧，交通流量较大，路线比较复杂，车速比较快，安全防护措施也有所不足，设备不够齐全，工程未能按原计划工期完成，经济欠发达地区，中央、省级资金没有及时落实到位，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项目的实施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对当前公路建设现状与社会需求所存在的差距进行分析，结合科学发展观对以后公路建设的发展思路，建议进一步落实解决配套资金。公路建设事业属于公共设施的建设，单靠省补助，市配套的资金模式，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存在较大的难度，建议全盘考虑全省的经济格局，加大对贫困地区的资金补助，并且明确要求地方政府出资共同建设，加大公共财政对公路建设的投资力度，达到共同为公路建设出资出力的效果。

公路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100万元，执行数为5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S226线兴宁市妇幼保健院至高速公路兴宁东出口段改建工程是我市的重点项目，我中心积极争取上级公路交通部门的重视支持，计划投资2.02亿元对该路段按一级公路标准进行升级

改建，到年底完成投资1亿元，目前正在进行征地拆迁、路基、路面及桥涵施工，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中，计划2024年完工。

2、G205线兴宁林场至坪上段（K2628+000~K2637+689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路线全程9.689公里，主要建设内容是路面预防性养护及修复，计划投资2769万元，项目正常开展中，2023年底完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兴宁地处山区、经费少资金紧、机械化水平比较落后，在施工期间最大的问题就是，工程路线长，施工缓慢，时间紧，交通流量较大，路线比较复杂，车速比较快，安全防护措施也有所不足，设备不够齐全，工程未能按原计划工期完成，经济欠发达地区，中央、省级资金没有及时落实到位，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项目的实施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对当前公路建设现状与社会需求所存在的差距进行分析，结合科学发展观对以后公路建设的发展思路，建议进一步落实解决配套资金。公路建设事业属于公共设施的建设，单靠省补助，市配套的资金模式，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存在较大的难度，建议全盘考虑全省的经济格局，加大对贫困地区的资金补助，并且明确要求地方政府出资共同建设，加大公共财政对公路建设的投资力度，达到共同为公路建设出资出力的效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